高雄市旗津區公所綜合行政職系**書記**職缺甄選報名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照片 |
| 身 分 證統一編號 |  | 生日 | 年 月 日  |
| 電話 | (公)： (宅)： 手機：e-mail：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最高學歷及 科 系 |  |
| 考試年度及 名 稱 |  | 考試及格類 科 |  |
| 現 服 務機關學校 |  | 現敘官職等俸級職系、職稱 |  |
| 經 歷 | 機關學校名稱 | 官職等職　稱 | 任 職起訖日期 | 備 註 |
| 經 歷(最近3筆)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考 績紀 錄獎 懲 | ※最近3年(1110601-1140531)獎懲紀錄記一大功（ ）次 記一大過（ ）次 記功（ ）次 記過（ ）次 嘉獎（ ）次 申誡（ ）次 | ※最近3年考績紀錄 年考列（ ）等  年考列（ ）等  年考列（ ）等 |
| 繳附證件 | 需檢附證件：1.□最高學歷畢業證書2.□考試及格證書3.□國民身分證(正、反面)影本4.□最近一次職務派令5.□最近一次銓審函6.□最近3年考績通知書7.具證照者檢附證件（無則免附）： □採購證照、□外語檢定證件、□電腦軟硬體證照、□其他證件※以上證件影本請註明核與正本相符後簽章，且依序排列，併同本報名表掃描上傳事求人網站。 |
| 備註 | 1.本人無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或將證照租借他人使用情事。2.本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、第28條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。3.□是 □否具原住民身分。4.□是 □否具身心障礙者身分。5.□是 □否有涉案或移付懲戒事項。 **填表人簽名：** |